



大会

第六十二届会议

正式记录

Distr.: General  
11 March 2008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第五委员会

第 23 次会议简要记录

2007 年 12 月 17 日星期一上午 10 时在纽约总部举行

主席： 阿里先生 ..... (马来西亚)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萨哈先生

目录

议程项目 128：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 (续)

大会和(或)安全理事会授权的特别政治任务、斡旋和其他政治举措的估计费用

决议草案 A/C.1/62/L.24/Rev.1 (联合国和平与裁军非洲区域中心)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决议草案 A/C.3/62/L.84 (人权理事会的报告)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决议草案 A/C.3/62/L.41/Rev.1 (缅甸人权情况)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决议草案 A/C.4/62/L.9 (联合国灾害管理与应急响应天基信息平台的执行情况)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决议草案 A/C.3/62/L.20/Rev.1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决议草案 A/C.3/62/L.44 (中部非洲次区域人权与民主中心)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本记录可以更正。更正请在有关记录的印本上作出，由代表团成员一人署名，在印发之日  
后一星期内送交正式记录编辑科科长 (DC2-750, 2 United Nations Plaza)。

更正将按委员会分别汇编成册，在届会结束后印发。



决议草案 A/C. 3/62/L. 49 (发展权)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决议草案 A/62/L. 25 (全球移民与发展论坛)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决议草案 A/62/L. 29 (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 非洲发展需求高级别会议的方式、形式和安排)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与 2006-2007 两年期方案预算和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第 2、23、27、28E、35 款和收入第 1 款有关的订正概算以及与执行人权理事会各项决定所产生的意外及非常费用有关的提议

采购问题工作队: 采购调查所需资源

上午 10 时 10 分宣布开会。

**议程项目 128: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 (续)**

**大会和(或)安全理事会授权的特别政治任务、斡旋和其他政治举措的估计费用** (A/62/7/Add. 29, A/62/512 和 Add. 1-3、Add. 4 及 Corr. 1、Add. 5)

1. **Van Buerle 女士** (方案规划和预算司司长) 介绍了秘书长关于大会和(或)安全理事会授权的特别政治任务、斡旋和其他政治举措的估计费用的报告 (A/62/512 和 Add. 1-3、Add. 4 及 Corr. 1、Add. 5)。她说, 2008 年特别政治任务的拟议预算再次分为三个专题组 (第一专题组: 秘书长特使和个人特使、特别顾问和个人代表以及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 (A/62/512/Add. 1); 第二专题组: 各类制裁监测队、组和小组 (A/62/512/Add. 2); 第三专题组: 联合国办事处、建设和平支助办事处、综合办事处和委员会 (A/62/512/Add. 3)。联合国阿富汗援助团 (联阿援助团) 和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 (联伊援助团) 等大型特派团的预算则单独列出 (分别列在 A/62/512/Add. 4 和 Add. 5 号文件中)。根据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 (行预咨委会) 以往提出的建议, 现已作出努力, 确保特别政治任务拟议预算的格式和列报尽可能地与维持和平行动拟议预算的格式和列报方式相同。这类努力将继续下去。

2. 16 项任务的任期已延长至 2008 年, 一项任务目前正由大会审议。预计其余九项任务的任期也将由安全理事会延长至与 2007 年相类似的日期。由于在秘书长的报告定稿之时, 科索沃未来地位进程秘书长特使办公室的未来尚不明晰, 2008 年对这项任务没有提供任何经费。此外, 由于没有对联合国尼泊尔特派团 (联尼特派团) 的未来作任何清晰的说明, 报告中只提供最多为七个月的清理结束所需经费。另外, 虽然 2008 年可能会为负责受上帝抵抗军影响地区事务的秘书长特使和达尔富尔联合调解支助小组核定新的任期, 但委员会目前收到的报告中没有为其提供经费。因设立此类任期而产生的任何所需经费将按照既定程序于日后在一份单独的报告中向大会提交。

3. 26 项特别政治任务所需经费总额的净额约为 587 045 200 美元, 其中包括为联伊援助团提供安全保卫设施的经费 180 150 000 美元。两个大型特派团 (联阿援助团和联伊援助团) 所需经费几乎占到所需资源总额的 71%。每项任务的估计费用和所需经费总额已分别在 A/62/512 号文件表 1 和表 2 中列出。人力资源方面, 总共为 2008 年请求 3 997 个职位, 比 2007 年净减 1 210 个职位。两个最大型特派团约占所需职位的 66%。每项任务所需人员编制已在 A/62/512 号文件表 3 中列出。请大会采取的行动列于报告第 30 段。

4. **萨哈先生**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 介绍了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 (A/62/7/Add. 29), 并提请注意在报告第 7、15、20、22、23、25、26、29、31、34、36、38、41、42、44、45、53、56、57-60、67、70-74、96 和 97 段列出的建议。

5. 咨询委员会欢迎改进拟议预算的列报, 但也关切地注意到, 尽管当前两年期所有特别政治任务都有大量支出节余, 差旅预算却显示, 几乎所有任务都出现费用超支。咨询委员会还提请注意在维持和平行动部和政治事务部内存在管理外勤业务的平行结构, 并打算在审议秘书长关于加强政治事务部的提议时, 重提对特别政治任务的支助以及两个部门之间的协调问题。

6. 咨询委员会认为, 秘书长关于防止灭绝种族和大规模暴行问题特别顾问办公室的提议是一个政策事项, 应由大会作出决定。此外, 秘书长关于联合国中亚预防性外交区域中心的提议应结合关于加强政治事务部的提议进行审议。因此, 咨询委员会不建议核准特别政治任务经费项下的相关资源。

7. 总体而言, 咨询委员会建议接受秘书长提出的大部分提议。不过, 委员会发现, 关于在巴格达为联伊特派团建造一座楼房的提议存在一些不足。鉴于该项目规模大, 复杂性高, 加上特殊的安全局势和高风险的作业环境, 咨询委员会建议请秘书长在第 32 款下提交一份完整的提议, 并附上全面理由。同时, 委员会建议不核准相关资源。

8. **Lukwiya 先生**（乌干达）强调，没有索马里的和平，期待在非洲之角及整个区域实现持久和平与稳定都是不现实的。联合国索马里政治办事处（联索政治处）自 1995 年设立以来，在推动该国和平与和解方面发挥了作用，他相信，在该办事处的支持下，目前正在推进的包容各方的政治进程必将取得成果。他对安全局势不利导致联索政治处未能在 2007 年迁回索马里表示遗憾，但欢迎在拜多阿、摩加迪沙、基斯马尤和哈尔格萨设立四个区域办事处。

9. 不利的安全局势不应阻碍非洲联盟驻索马里特派团（非索特派团）的部署，他敦促已承诺向非索特派团提供部队的会员国履行承诺。在这方面，他高兴地注意到，2008 年联索政治处的预期产出包括协助在部队派遣国、非洲联盟和支持部署非索特派团的捐助方之间召开六次会议。不过，关于部署一支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来取代非索特派团的决定必须尽早作出。

10. 负责受上帝抵抗军影响地区事务的秘书长特使自 2006 年 12 月 1 日获任命以来，在朱巴和谈中发挥了重要作用。因此，乌干达完全支持以当前形式延长其任期。2006 年 8 月签署的停止敌对协定为该国取得重大进展铺平了道路，包括就执行问责与和解原则协定的模式进行全国协商。上帝抵抗军在乌干达政府的全力支持下，也已启动其自身的协商进程。

11. **Diab 先生**（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说，叙利亚代表团非常重视秘书长的斡旋工作。不过，特别政治任务的预算最近几年出现指数性增长，意味着会员国，特别是较小的国家，不得不应对各自经常预算分摊额的大幅增长。鉴于根据安全理事会决议设立的特别政治任务类似于维持和平任务，似宜使用维持和平行动的分摊比额表确定各会员国的分摊额。

12. 成果预算编制办法仍然存在明显不足。具体而言，大部分任务的预期成绩和绩效指标都超出或有违其任务规定。在这方面，大会第 55/231 号决议第 9 段指示秘书长在提交方案预算时确保列入预期成绩，并在可能的情况下列入绩效指标，来衡量在执行本组织各项方案方面取得的成就，而不是某个会员国的成就。

遗憾的是，特别政治任务的预期成绩和绩效指标以及两者之间的联系并不总是符合《方案规划、预算内方案部分、执行情况监测和评价方法条例和细则》。因此，叙利亚代表团同意内部监督事务厅（监督厅）在其关于审计政治事务部特别政治任务管理工作的报告(A/61/357)中作出的结论，即该部预算控制不当，对成果预算编制的逻辑框架也没有提供足够的资料和理由。

13. 负责执行安全理事会第 1559 (2004) 号决议的秘书长特使的预算提案在一些方面存在不足。有关黎巴嫩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之间双边外交关系及两国边界的预期成绩和绩效指标与安全理事会第 1559 (2004) 号决议确立的任务规定无关；而且，这些预期成绩和绩效指标明显违背大会第 55/231 号决议和《联合国宪章》第二条第七款的规定。

14. 他对秘书处在编写特使预算提案时表现出来的缺乏客观性和中立性表示惊讶。虽然安全理事会第 1559 (2004) 号决议明确要求所有外国部队撤出黎巴嫩，预期成绩或绩效指标中却没有提到这项规定，尽管以色列部队继续占领一部分黎巴嫩领土。秘书处继续注重与特使法定授权任务无关的次要问题，为的是将注意力从影响该区域的实际问题，即以色列的持续占领上转移开。他还惊讶地看到，特使的授权任务已扩大到包括执行与第 1559 (2004) 号决议无关的安全理事会决议，虽然为确保执行这些决议已经作出其他安排。显然，这类重复工作是不利的。

15. 他还奇怪地发现，这一预算提案的编写人员不认为应当提及从陆地和空中对黎巴嫩主权和领土完整的持续侵犯。在起草特别政治任务的预算时，秘书处应以相关立法授权为指导，并应认真考虑使用成果预算编制的技巧。

16. 大会曾强调特别政治任务逻辑框架与相关法定授权任务保持一致的重要性，并在其第六十一届会议上请秘书长重新起草这些框架。在相关谈判过程中，秘书处也承诺澄清其在执行与以色列部队撤离黎巴嫩有关的授权任务时应当发挥的作用，但遗憾的是，秘书处没有做到这一点。

17. 他对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的预算估计数也表达了类似的关切。具体而言，他希望了解，为什么绩效指标(b)(三)提到“减少经空中、海上和陆上侵犯蓝线的行为”，而不是安全理事会第 1701 (2006) 号决议所要求的全面停止此类侵权行为。他还对绩效指标(b)(四)提到的划界活动与有关停止敌对行动的预期成绩(b)之间的联系有所保留。由于这一联系违背原先由第 1702 (2006) 号决议确立的授权任务，他要求删除绩效指标(b)(四)。
18. **Mukai 先生** (日本) 对秘书长的报告延迟提交表示不满。由于新提议在届会最后一周才提出，会员国审议和通过相关预算的时间非常有限，而且无法作出必要安排来确保履行其财政义务。
19. 日本代表团尤其关注以下三个问题：为特别政治任务请求的资源总额；制订此类任务设立和管理指导原则的必要性；对空缺率高的任务确定适当员额水平。特别政治任务预算的快速增长是本组织经常预算近期出现指数性增长的原因之一，存在预算持续增长成为定式的危险。继续由经常预算向特别政治任务提供经费的做法会损害预算纪律，因此，现在应当考虑，是否有可能单独处理这些任务的预算。
20. **Berti Oliva 先生** (古巴) 说，关于特别政治任务的报告延迟递交，导致拟议增加的大量所需资源得不到认真审议。他注意到延迟递交报告已经成为惯例，怀疑这样做的目的是不是为了不让会员国对预算进行透彻审议。他对咨询委员会就文件提交问题提出的建议表示欢迎，因为这些建议反映了古巴代表团的许多关切。
21. 针对秘书长关于第一专题组(秘书长特使、个人特使、特别顾问和个人代表以及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事处)的报告(A/62/512/Add.1)，他对秘书长防止灭绝种族问题特别顾问的头衔改为秘书长防止灭绝种族和大规模暴行问题特别顾问表示惊讶。他同意咨询委员会的意见，也认为应向大会提供关于将特别顾问员额的级别提升到副秘书长级的进一步说明。
22. 针对设立关于保护责任问题的助理秘书长级秘书长特别顾问的提议，他回顾说，大会在其第 60/1 号决议(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文件)中强调，需要结合《宪章》和国际法的各项原则，继续审议保护人民免受灭绝种族、战争罪、族裔清洗和危害人类罪之害的责任及其所涉事项。鉴于会员国尚未完成这一审议，他对秘书长提议任命一名关于保护责任问题的特别顾问感到不安，尤其因为该特别顾问的授权任务还不符合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的成果文件。此外，不结盟国家运动协调局在 2007 年 6 月 20 日的信中请秘书长在任何关于极度敏感事项的决定中均考虑会员国尚未完成审议这一事实。
23. 古巴代表团不认为有必要任命一名关于保护责任问题的特别顾问，并对改变防止灭绝种族问题特别顾问的头衔持严重保留态度。古巴代表团将在非正式协商期间针对秘书长的意图提出更为详细的问题。
24. **Sena 先生** (巴西) 说，巴西代表团对延迟提交报告的问题持有同样的关切，并支持咨询委员会在这方面提出的建议。
25. 他回顾了几内亚比绍仍然脆弱的局势，并促请委员会不仅应核准联合国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支助办事处的所需资源，还应在资金上支持其开拓新的行动领域。
26. 他提请注意 A/62/512/Add.3 号文件英文本第 25 页，要求将“Community of Portuguese Language Countries”改为“Community of Portuguese-Speaking Countries”。
27. 大会在其第 61/276 号决议中请秘书长就这项关于联合国维持和平行动经费筹措跨领域问题的决议可否适用于由维持和平行动部管理的其他外地行动，包括特别政治任务的问题，提交一份报告。巴西认为适用该决议是有好处的，对最大型的政治特派团尤其如此，因此，巴西希望能以秘书长报告(A/62/512)第 13-15 段所列资料为基础，提供更加详细和逐款的分析。

28. **Yáñez Pilgrim 先生**（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说，近几年来，政治特派团的资源大幅度增加。但遗憾的是，由于文件提交得晚，代表团无法仔细审查增加的款额。

29. 关于任命一位保护责任特别顾问的提议，他回顾说，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文件中有关保护责任的段落是由少数代表团谈判的。实际上，这是委内瑞拉代表团对该文件表示强烈保留的其中一个原因。目前不能说会员国已经就保护责任的概念达成了一致意见。委内瑞拉代表团与古巴代表一样，对秘书长不理睬不结盟国家运动协调局要求将这点考虑在内的意见表示失望。

30. **Hussain 先生**（巴基斯坦）说，特别政治任务的开支大幅度增加。他同意日本代表的意见，认为会员国需要仔细审查制定这些任务的预算时是否使用了任何特别准则。预算迟交已成为传统；从中可以推断，这样做的目的是为了迫使会员国核可它们根本没有时间审议的预算。巴基斯坦代表团认为这种做法是不可接受的。

31. 巴基斯坦关切地注意到，对特别政治任务的管理和问责没有明确的标准。应该认真监测产出，因为不清楚取得的成果，尤其是大型政治特派团的成果，是否与业务费用相称。巴基斯坦还关注维持和平行动部、外勤支助部和政治事务部之间可能存在职能重复和重叠的问题。同样，尽管可能需要在某种程度上加强反恐主义委员会执行局，但不清楚该机构的活动将如何与联合国毒品和犯罪问题办事处的活动相协调。

32. 巴基斯坦对继续延长安全理事会第 1540（2004）号决议所设委员会的任务期限感到不安，并回顾安全理事会不能也不应该代表国家立法机关制定法律。巴基斯坦还感到关切的是，委员会在征聘专家帮助其工作时，没有适当考虑公平的地域分配和性别平衡。

33. 关于秘书长任命防止灭绝种族和大规模暴行问题特别顾问一事，目前尚未界定“大规模暴行”。巴基斯坦同意古巴代表和委内瑞拉玻利瓦尔共和国代表的意见，认为大会并未授权秘书长设立这一任务规定。

34. 最后，任命一名秘书长的保护责任特别顾问的打算显然违反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文件。该文件第 138 段和 139 段表示，需要进一步审议保护人民免受灭绝种族罪、战争罪、族裔清洗及危害人类罪伤害的责任。任命保护责任特别顾问是试图推销最高层次并未商定的某种观点。巴基斯坦将与其他有关代表团合作，采取适当措施。

35. **Ramadan 先生**（黎巴嫩）回顾说，在 2006 年 5 月第 60/255 号决议中，大会请秘书长在提交特别政治任务以后的拟议预算时完全遵守大会关于按成果编制预算的第 55/231 号决议，以便顾及叙利亚代表团表示的关切。

36. 秘书长在第六十一届会议主要会期时按照大会的要求，提交了一份题为“大会和（或）安全理事会授权的特别政治任务、斡旋和其他政治行动估计费用：专题组一. 秘书长的个人特使、特别顾问和个人代表”的报告（A/61/525/Add. 1）。当时，委员会的所有成员，除了叙利亚代表团以外，都认为秘书长为大会和（或）安全理事会授权的特别政治任务、斡旋和其他政治行动提出的逻辑框架符合其有关的任务规定。

37. 在 2006 年 12 月第 61/252 号决议中，大会再次为了照顾该国代表团的关切，请秘书长审查所有特别政治任务的逻辑框架，以确保其方案部分和所需经费符合大会和安全理事会规定的任务，并迟于第六十一届会议续会第二期会议早期会议就此向大会提出报告。

38. 根据这一要求，秘书长在第六十一届会议续会第二期会议上提出了他对特别政治任务 20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逻辑框架的审查。当时，黎巴嫩代表团注意到 2007 年 5 月 2 日秘书长原来的报告（A/61/890），并注意到他的意见，即认为需要略微调整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建设和平支助办事处、联合国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支助办事处和秘书长安全理事会第 1559（2004）号决议执行情况特使这三个特别政治任务的逻辑框架。黎巴嫩代表团还注意到咨询委员

会报告 (A/61/919) 中的建议, 即大会应该注意秘书长的报告。

39. 黎巴嫩代表团后来看到, 应叙利亚代表团的请求, 秘书长 2007 年 5 月 2 日的报告做了修正, 并在 2007 年 5 月 30 日重新印发 (A/61/890\*)。虽然黎巴嫩代表团对处理这一问题的方法有严重保留, 但由于大会第 61/273 号决议已经以协商一致的方式通过, 因此决定不提出其关切意见。该决议核可了秘书长关于批准秘书长安全理事会第 1559 (2004) 号决议执行情况特使、联合国中非共和国建设和平支助办事处和联合国几内亚比绍建设和平支助办事处 20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期间逻辑框架的拟议订正提议。

40. 目前, 委员会面前有关于特别政治任务 (包括秘书长安全理事会第 1559 (2004) 号决议执行情况特使) 的估计费用的新报告 (A/62/512/Add. 1)。黎巴嫩代表团认为, 大会已经商定特使的逻辑框架, 因此不需要进一步审议。

41. 黎巴嫩继续力求加强它与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已有的牢固关系, 黎巴嫩视其为友好的兄弟国家。就因为这一点, 黎巴嫩人民——由其参加 2006 年 6 月政治对话的政治团体一致代表——要求黎巴嫩和阿拉伯叙利亚共和国双方建立正式外交关系, 解决两个兄弟国家之间的所有未决问题, 包括划定其共同的边界。

42. 黎巴嫩代表团再次表示认为, 以色列侵犯黎巴嫩的主权和继续占领黎巴嫩领土的问题属于秘书长安全理事会第 1559 (2004) 号决议执行情况特使的任务范围。特使向安全理事会提交的所有第 1559 (2004) 号决议执行情况报告都提到这些侵犯。黎巴嫩代表团曾一再强调, 关于特别政治任务经费筹措的报告应该反映以色列侵犯黎巴嫩主权的问题, 将此作为特使逻辑框架中绩效指标的一部分。

43. 于红 (中国) 说, 由于报告迟交, 咨询委员会和会员国都没有时间审议报告。有些文件迟至今天开会时才散发, 中国代表团希望秘书处澄清造成这种情况的原因。

44. 她承认特别政治任务、斡旋和预防性外交的重要性, 但对特别政治任务的预算费用较之 2006-2007 年大幅增加表示关注。秘书处应研究如何有效使用资源, 完成大会的授权, 让会员国看到效率的提高, 而不仅仅是经费的增加。

45. 关于联合国的工作, 防止种族灭绝和大规模暴行与行使保护责任是密切相关的两项任务。因此, 她想知道防止灭绝种族和大规模暴行问题特别顾问和保护责任特别顾问这两个职位之间是否存在分工不清或职责交叉问题。她还质疑另设一个特别助理职位 (P-5) 协调两个特别顾问的活动、一个报告干事 (P-3) 和增设一个行政助理的必要性。

46. 她在谈到联合国伊拉克援助团时, 询问在巴格达建造综合总部所需大约 1.9 亿美元的问题。中国代表团支持提供一个安全且有保障的设施, 但是, 在目前伊拉克局势尚不稳定的情况下, 开展如此大规模的建设是否适合? 有些问题, 包括投标和采购, 还需做进一步探讨。

47. 秘书长今后提出数额较大的预算时, 应该考虑会员国的支付能力。中国代表团同意咨询委员会报告中的建议 (A/62/7/Add. 29), 请秘书长提出一份完整和详细的报告供大会审议。

48. 最后, 她注意到有时联合国在同一地区设置了几个不同的机构, 如联合国在黎巴嫩设有联合国驻黎巴嫩临时部队 (联黎部队)、联合国黎巴嫩问题特别协调员办公室及国际独立调查委员会。她想知道曾否作出努力, 避免重复和重叠, 并改善协调。

49. Afifi 先生 (埃及) 说, 埃及代表团赞成古巴、巴基斯坦和中国代表的意见。他同其他代表团和咨询委员会一样, 对 26 个特别政治任务的经费筹措报告在本届会议正式闭幕前两天才提交感到关切。埃及代表团将请秘书处说明, 为什么委员会一再面对这种情况以及今后避免这种情况的办法。

50. 埃及代表团同意咨询委员会的意见, 认为维持和平行动部和政治事务部平行机构之间可能存在职能

重复与重叠，并回顾内部监督事务厅在审计政治特派团时也曾表示过同样的关切。埃及代表团在审查这一问题时将注重如何加强这些机构的协调问题。

51. 埃及对特别政治任务的资源大幅度增加感到震惊，并注意到经常预算中有不成比例的大量款额拨给这种任务，以至损害其他活动，特别是与发展有关的活动。

52. 埃及完全赞同咨询委员会的意见，认为就秘书长关于将助理秘书长级防止灭绝种族罪行问题特别顾问职位提升为副秘书长级防止灭绝种族和大规模暴行问题特别顾问职位，并设立一个秘书长保护责任问题特别顾问的助理秘书长级职位的提议作出决定是一项政策问题，这个决定应由大会来做。委员会此时再度处于不得不就大会尚未核可的任务规定作出决定的境地。埃及完全支持不结盟国家运动对此事的立场，拒绝在大会核准任务规定之前考虑任何有关的资源问题。

53. 最后，埃及代表团愿意赞同咨询委员会关于巴格达设施的提议，以有助于审议这一问题。

54. **Nagesh Singh 先生**（印度）说，必须解决连续几届会议迟交文件的惯常问题，因为这妨碍审议重要问题，即便进行肤浅的探讨时间也太少。他在谈到具体事项时说，联阿援助团在确保阿富汗的和平与稳定方面发挥着重要作用，应该给予其所需的人力、基础设施、安全和保障资源。他回顾，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文件表示，大会应该继续审议关于保护人民免遭灭绝种族、战争罪、族裔清洗和危害人类罪之害的责任，说，由于大会的审议尚未对这一概念达成共同的理解，在国家主权方面尤其如此，因此，印度代表团认为任命保护责任特别顾问为时过早，缺乏合法职权。印度代表团同意咨询委员会这方面的建议，不支持秘书长的提议。

55. 此外，印度代表团对拟议将防止灭绝种族罪行问题特别顾问改为防止灭绝种族和大规模暴行问题特别顾问感到关切，希望能予以进一步说明。虽然灭绝种族罪行和战争罪行的概念已经正式界定，但大规模暴行却不然。

56. **Rosales Díaz 先生**（尼加拉瓜）说，尼加拉瓜代表团对关于特别政治任务经费筹措的文件一再迟交这一不可接受的情况感到关切，特别是关注经常预算普遍大幅度增加，政治特派团的费用总额也大幅度增加。尼加拉瓜同咨询委员会一样，也认为政治事务部与维持和平行动部两者的工作可能有重复。此外，由于第五委员会审议政治事务部改革的前景已经淡化，因此尼加拉瓜代表团对秘书长在政治特派团的标题下提议建立将对这一改革产生影响的办公室和职位甚感关切。

57. 考虑到其他代表团关于 2005 年世界首脑会议成果文件表示大会应该继续审议关于保护人民免遭灭绝种族、战争罪、族裔清洗和危害人类罪之害的意见，尼加拉瓜代表团同意咨询委员会的意见，认为秘书长关于任命特别顾问的提议是应由大会决定的政策问题。

58. 最后，尼加拉瓜代表团希望将以下两者作一番对比：一是对有关维持和平行动的交叉问题大加讨论，一是对有关特别政治任务的交叉问题不予理睬。例如，政治特派团没有配备工作人员行为和纪律小组。

59. **Safaei 先生**（伊朗伊斯兰共和国）说，伊朗代表团与其他代表团一样，对具有十分重要的政治和财政意义的文件迟交感到遗憾，这使会员国无法对其进行深入讨论。考虑到咨询委员会和监督厅关于政治事务部和维持和平行动部两者协调的意见，伊朗代表团认为，应该建立明确的标准和透明的决策机制，以选择负责政治特派团的牵头部门。

60. 伊朗代表团与其他代表团一样，对秘书长关于任命防止灭绝种族和大规模暴行问题特别顾问的提议表示关切，强调大会在就这一问题的实质以及预算和行政方面作出决定的作用。伊朗代表团支持在管理政治特派团方面全面遵守均衡地域分配的原则。所有的政治特派团都在发展中国家行动，需要深入了解有关的文化和社会。

61. 最后，伊朗代表团表示全面支持联合国在其邻国，即阿富汗和伊拉克的特派团，并敦促这些特派团保持独立，以社会和经济发展为导向。

62. **Torres Lepri 先生**（阿根廷）说，阿根廷代表团支持将防止灭绝种族罪行问题特别顾问职位从助理秘书长一级改叙为副秘书长一级，并设立保护责任特别顾问职位。记得咨询委员会曾经指出，这是一项政策问题，须由大会决定。他希望在下一个预算周期之前设立该职位。

[决议草案 A/C.1/62/L.24/Rev.1 \(联合国和平与裁军非洲区域中心\)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A/62/7/Add.17; A/C.5/62/10)

[决议草案 A/C.3/62/L.84 \(人权理事会的报告\)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A/62/7/Add.26; A/C.5/62/12)

[决议草案 A/C.3/62/L.41/Rev.1 \(缅甸人权状况\)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A/62/7/Add.18; A/C.5/62/13)

[决议草案 A/C.4/62/L.9 \(联合国灾害管理和应急响应天基信息平台的落实\)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A/62/7/Add.22; A/C.5/62/14)

[决议草案 A/C.3/62/L.20/Rev.1 \(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 的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A/62/7/Add.21; A/C.5/62/15)

[决议草案 A/C.3/62/L.44 \(中部非洲次区域人权与民主中心\)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A/62/7/Add.20; A/C.5/62/17)

[决议草案 A/C.3/62/L.49 \(发展权\)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A/62/7/Add.19; A/C.5/62/18)

[决议草案 A/62/L.25 \(全球移民与发展论坛\)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A/62/7/Add.23; A/C.5/62/19)

[决议草案 A/62/L.29 \(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非洲发展需求高级别会议的方式、形式和安排\)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A/62/7/Add.24; A/C.5/62/20)

[2006-2007 两年期方案预算和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第 2、23、27、28E、35 款和收入第 1 款有关的订正概算以及与执行人权理事会各项决定所产生的意外及非常费用有关的提议](#) (A/62/7/Add.25; A/62/125)

63. **Van Buer le 女士**（方案规划和预算司司长）介绍了根据大会议事规则第 153 条的规定提交的 9 项所涉方案预算问题说明，并介绍了秘书长关于 2006-2007 两年期方案预算和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第 2、23、27、28E、35 款和收入第 1 款订正概算以及与执行人权理事会各项决定所产生的意外及非常费用有关的提议的报告 (A/62/125)。

64. 她首先提及有关联合国和平与裁军非洲区域中心的决议草案 A/C.1/62/L.24/Rev.1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A/C.5/62/10)，她说，如果通过该决议草案，大会将请秘书长继续向中心提供必要的支助，此外还建议由经常预算供资，支付中心的业务费用，并将同样由经常预算供资的 3 个员额纳入其结构内。

65. 2008-2009 两年期 3 个员额的估计费用和中心的相关业务费用净额为 322 300 美元(毛额为 360 200 美元)。应当指出，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将继续为 1 个中心主任 (P-5) 员额编列经费，向中心提供的其他支助将继续由预算外资源供资。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第 4 款(裁军)(322 300 美元)和第 35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37 900 美元)下将需追加经费，后者将与收入第 1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下的相同数额相抵消，这意味着经费将由应急基金提供。

66. 在关于人权理事会报告的决议草案 A/C.3/62/L.84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 (A/C.5/62/12) 方面，如果通过该决议草案，大会应该可人权理事会的决定，即通过第 5/1 和 5/2 号决议。人权理事会是通过这些决议确立了普遍定期审议机制、特别程序、人权理事会咨询委员会和申诉程序等模式的。

67. 2008-2009 两年期所需资源将在 2008-2009 两年期方案预算第 2、23、27、28E 和 35 款下编列的经费

之外追加 8 147 600 美元（重计费用前）。这意味着 2008-2009 两年期的经费将由应急基金提供。所需资源将包括 2008-2009 两年期第 23 款（人权）下净增设的 18 个新员额。

68. 按照设想，人权理事会第 5/1 号决议所述普遍定期审议机制的筹备工作将于 2007 年最后一个季度开始，将从 2006-2007 两年期第 23 款（人权）下的核定批款提供有关的所需经费。如 A/C.5/52/12 号文件第 31 段所述，还请大会核准按提议修改被并入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第 23 款（人权）工作方案中的方案说明和产出。

69. 在关于缅甸人权状况的决议草案 A/C.3/62/L.41/Rev.1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A/C.5/62/13）方面，如果通过该决议草案，大会将请秘书长继续进行斡旋，就缅甸人权状况和恢复民主的问题继续同缅甸政府及人民进行讨论。2008 年秘书长通过其缅甸问题特使继续进行斡旋，以促进民族和解与民主化的所需费用估计净额为 781 900 美元。按缅甸政府要求向它提供的技术援助将在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的技术合作活动范围内进行。与特别报告员有关的所需资源将在现有批款范围内提供。

70. 如果大会通过该决议草案，所需额外资源 781 900 美元将从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第 3 款（政治事务）下为特别政治任务编列的经费中支付。秘书长就大会和（或）安全理事会授权的特别政治任务、斡旋和其他政治举措的估计费用提交的报告（A/62/512/Add.1）将争取这些所需经费获得核准。

71. 在关于联合国灾害管理和应急反应天基信息平台的落实的决议草案 A/C.4/62/L.9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A/C.5/62/14）方面，若通过该决议草案，大会将核准 2007 年联合国灾害管理和应急反应天基信息平台的工作计划、2007-2009 年平台方案和 2008-2009 年工作计划，并将请秘书长开展 2008-2009 年工作计划所列的活动。

72. 为此将需要在 2008-2009 两年期方案预算第 6 款（和平利用外层空间）下编列的资源数额之外总共追

加经费 604 000 美元（重计费用前），并在第 35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下追加经费 78 000 美元，这笔数额将与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收入第 1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下的相同数额相抵消。这意味着这笔经费将由应急基金提供。如 A/C.5/62/14 号文件第 12 段所述，还请大会核准按提议修改将被纳入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第 6 款（外层空间的和平利用）工作方案中的方案说明和产出。

73. 在关于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的决议草案 A/C.3/62/L.20/Rev.1 的所涉方案预算问题（A/C.5/62/15）方面，该决议草案通过后，先前与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2007 年实质性会议和实质性会议续会通过的决议和决定所产生的订正概算（A/62/515 号文件）一并提交的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的工作方案和所需资源有所改变。特别是追加资源已从最初概算 14 156 400 美元下调到 10 807 950 美元。

74. 此外，发表了所涉方案预算问题说明后，确定所需追加资源将在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第 28 E 款下编列的资源内匀支。因此，在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第 2 款（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事务和会议管理）下需要追加资源 10 357 400 美元、在第 23 款（人权）下需要追加资源 415 450 美元。这意味着这笔经费将由应急基金提供。如 A/C.5/62/15 号文件第 19 段所述，还请大会核准按提议修改将被纳入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第 23 款（人权）工作方案中的产出。

75. 在关于中部非洲次区域人权与民主中心的决议草案 A/C.3/62/L.44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A/C.5/62/17）方面，该决议草案通过后，大会将重申它向秘书长和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提出的要求，即在现有资源范围内向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人权高专办）提供更多资金和工作人员，以便该次区域人权与民主中心能够积极、有效地满足该次区域在促进和保护人权以及发展民主文化和法治方面日益增多的需要。

76. 在 2008-2009 两年期方案预算第 23 款（人权）下编列的资源数额之外，估计须为工作人员和非员额

资源追加经费 520 100 美元，并在第 35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下追加经费 53 500 美元，后者将与第 1 款（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下的相同数额相抵减。这笔经费将由应急基金提供。

77. 在关于发展权的决议草案 A/C.3/62/L.49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A/C.5/62/18）方面，如果通过该决议草案，大会将为人权理事会发展权工作组的活动和任务提供支助，因此在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第 23 款（人权）下需要追加经费 47 000 美元。虽然这些所需资源没有编入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第 23 款（人权），但建议追加经费应从第 23 款下编列的资源中支付。

78. 秘书长在其关于 2007 年人权理事会第四届会议通过的决议引起的订正概算的报告（A/61/530/Add.3）中告知大会，为根据人权理事会第 4/4 号决议开展行动，将需在第 2、23 和 28 E 款下追加资源 74 300 美元。秘书处审查了在这些款次下编列的经费，并审查了秘书长关于 2006-2007 两年期方案预算和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第 2、23、27、28E、35 款和收入第 1 款有关的订正概算以及与执行人权理事会各项决定所产生的意外及非常费用有关的提议的报告（A/62/125）中要求追加的经费，以及关于人权理事会报告的决议草案 A/C.3/62/L.84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说明（A/C.5/62/12），随后通知大会，总额 74 300 美元将从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编列的资源中支付。因此，没有必要动用应急基金。

79. 在关于全球移民与发展论坛的决议草案 A/62/L.25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A/C.5/62/19）方面，如果通过该决议草案，大会将请秘书长于 2008 年在马尼拉举行的全球移民与发展论坛第二次会议上评估现有的移民与发展合作机制，以促进协调一致地讨论移民现象。

80. 评估工作所需资源将在 2008-2009 两年期方案预算第 9 款（经济和社会事务）下编列的经费数额之外追加 110 000 美元。这笔经费由应急基金提供。如 A/C.5/62/19 号文件第 4 段所述，还将请大会核准按

提议修改将被纳入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第 9 款（经济和社会事务）次级方案 6（人口）工作方案中的产出。

81. 在关于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非洲发展需求高级别会议的方式、形式和安排的决议草案 A/62/L.29 所涉方案预算问题（A/C.5/62/20）方面，如果通过该决议草案，大会将决定于 2008 年 9 月 22 日举行一个关于“非洲的发展需求：各种承诺的履行情况、挑战和今后的道路”的高级别会议。大会还将就会议的方式、形式和安排以及参加会议的问题做出决定。并请秘书长就同一题目向会议提交一份附有建议的综合报告。

82. 高级别会议将被视为大会工作的一部分，综合报告将成为大会正常文件工作量的一部分。因此无需为会议事务追加经费。编写综合报告需要咨询服务，估计费用为 86 000 美元，并需编列一笔差旅费，供与相关的利益攸关方进行协商和收集必要的资料。为此将在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第 11 款（联合国支助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下追加经费 86 000 美元。这笔经费将由应急基金提供。

83. **萨哈先生**（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介绍了行预咨委会对刚刚提交给第五委员会的所涉方案预算问题说明的意见和建议。

84. 正如在其报告（A/62/7/Add.17）中指出的那样，行预咨委会对秘书长关于 A/C.1/62/L.24/Rev.1 号决议草案（联合国非洲区域和平与裁军中心）的建议没有异议。在其关于 A/C.3/62/L.84 号决议草案（人权理事会报告）的报告（A/62/7/Add.26）中，行预咨委会建议第五委员会通知大会，如通过该决议草案，需要为 2008-2009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追加批款 2 420 000 美元。并且根据大会在其第 41/213 和第 42/211 号决议中所制定的程序，那些所需资源将由应急基金支出。对行预咨委会的建议应结合其关于执行人权理事会的决定带来的订正概算的报告（A/62/7/Add.25）加以审视。

85. 正如在其报告(A/62/7/Add.18)中指出的那样,行预咨委会对秘书长关于A/C.3/62/L.41/Rev.1号决议草案(缅甸人权局势)的建议并无异议。在其关于A/C.4/62/L.9号决议草案(实施联合国灾害管理与应急反应天基信息平台)的报告(A/62/7/Add.22)中,行预咨委会建议第五委员会通知大会,如通过该决议草案,将需要为2008-2009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第6款(和平利用外层空间)重计费用前追加批款604 000美元;为第35款(工作人员薪金税)追加批款78 000美元,由收入第1款(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下的同等数额抵消。根据大会在其第41/213和第42/211号决议中所制定的程序,这些所需资源将应由应急基金支出。

86. 在其关于A/C.3/62/L.20/Rev.1号决议草案(消除对妇女一切形式歧视公约)的报告(A/62/7/Add.21)中,行预咨委会建议第五委员会通知大会,如通过该决议草案,将需要为2008-2009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第2款(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事务和会议管理)追加批款10 357 400美元,为第23款(人权)追加批款415 450美元。根据大会在其第41/213和第42/211号决议中所制定的程序,那些所需资源将由应急基金支出。

87. 在其关于A/C.3/62/L.44号决议草案(中部非洲次区域人权与民主中心)的报告(A/62/7/Add.20)中,行预咨委会建议第五委员会通知大会,如通过该决议草案,将需要为2008-2009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第23款(人权)追加批款520 100美元,为第35款(工作人员薪金税)追加批款53 000美元,由收入第1款(工作人员薪金税收入)下的同等数额抵消。行预咨委会还建议大会请秘书长在2008-2009两年期执行情况报告中报告该任务的执行情况。

88. 在其关于A/C.3/62/L.49号决议草案(发展权)的报告(A/62/7/Add.19)中,行预咨委会建议大会注意,通过该决议草案将不需要为拟议方案预算追加额外所需资源。在其关于A/62/L.25号决议草案(全球移民与发展论坛)的报告(A/62/7/Add.23)中,

行预咨委会建议第五委员会通知大会,如通过该决议草案,将需要为拟议方案预算第9款(经济和社会事务)追加批款110 000美元。它还建议大会请秘书长从第9款的拨款总额中提供额外所需资源,并在2008-2009两年期执行情况报告中就此作出报告。

89. 在其关于A/62/L.29号决议草案(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非洲发展需求高级别会议的方式、形式和安排)的报告(A/62/7/Add.24)中,行预咨委会建议第五委员会通知大会,如通过该决议草案,将需要为2008-2009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第11款(联合国支持非洲发展新伙伴关系)追加批款86 000美元。咨询委员会建议核准追加经费,从应急基金中支取。

90. 谈到秘书长关于2006-2007两年期方案预算和2008-2009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第2、23、27、28 E、35款和收入第1款有关的订正概算以及与执行人权理事会各项决定所产生的意外及非常费用有关的提议的报告(A/61/125)时,他说行预咨委会在有关报告(A/62/7/Add.25)中建议批准为2006-2007两年期追加经费约4 274 400美元,从该两年期已核准方案预算经费中匀支。

91. 行预咨委会建议核准2008-2009两年期额外所需资源总额815 000美元,包括在第2款下减少369 200美元,在第23款下增加1 019 700美元,在第35款下增加164 500美元,由收入第1款下的同等数额抵消。有关2008-2009两年期为第27和28 E款追加经费的请求,行预咨委会认为不应追加任何净所需资源。

92. 有关在关于意外和特别支出的两年期决议中加上一个新的段落,授权秘书长承付人权措施所带来的多达200万美元的款项的建议,行预咨委会指出,意外及特别支出经费的目的是处理已核定经常预算中没有拨款的开支。如果根据过去两个两年期的经验,特别任务在人权领域存在经常需求,出于预算透明度考虑,应考虑在预算大纲和拟议方案预算中包括该所需资源拨款,类似于特别政治任务中的情况。与此同时,2008-2009年与特别人权任务相关的所需经费应继续按照过去的做法处理。

93. **Gürber 先生** (瑞士) 回顾说, 大会根据其第 60/251 号决议设立人权理事会, 以便通过对各会员国的普遍定期审查解决侵犯人权的问题。为履行这一职责, 理事会应通过经常预算得到充足的资金。他的代表团已宣布同意人权理事会机制建设一揽子方案的拟议所需资源。

94. 令人遗憾的是, 理事会的资金请求是通过三个不同渠道提出的: 拟议方案预算、订正概算和涉及方案预算问题的一份决议草案。这种零散的预算列报方式使得各代表团和各国难以了解所需资源的全局情况。此外, 各代表团在上周五才收到行预咨委会报告的提前分发本, 只有周末两天时间准备关于这一问题的讨论。

95. 他的代表团对行预咨委会根据其授权尽力查明可能节省的费用并向第五委员会报告的努力表示赞赏。不过, 他的代表团不知道行预咨委会对秘书长为人权理事会请拨的 12 400 000 美元仅仅核准约 300 万美元的做法是否在节省方面走向了极端, 从而危及人权理事会, 使其不能及时、全面开展任务。此外, 行预咨委会的建议中过于简短的理由导致难以据此开展有意义的辩论。

96. 虽然行预咨委会建议人权理事会额外所需资源中只有一小部分应由应急基金支付, 但它在大多数情况下并未询问对额外资源的实际需要。相反, 它建议鉴于当前两年期的开支模式, 这些资源应在 2008-2009 年整体预算水平内支取。这主要涉及第 2 款 (大会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事务和会议管理)、第 27 款 (公共信息) 以及第 28 E 款 (行政部门, 日内瓦), 而第二次执行情况报告 (A/62/575) 表明 2006-2007 年期间实际支出一直低于该两年期订正批款。为了确保按照这一建议的方向适当执行人权理事会的重要任务, 他的代表团将在有关这个问题的非正式磋商中提出适当的措辞。尽管如此, 他的代表团预计秘书长将把与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和人权理事会的工作有关的所有所需资源都包括在 2010-2011 两年期拟议方案预算框架中, 将人权理事会所需资源与人权高专办的任务有关的资源分离开来。

97. **Yamada 先生** (日本) 表示, 潜在由应急基金承担的总支出数额增长很快, 可能超过大会在第 61/254 号决议中核定的数额。大会第 41/213 和第 42/211 号决议为这种情况订定了一个明确的解决方案, 即秘书长将在关于所有所涉方案预算问题和订正概算综合的说明中建议对数额进行订正, 使之不会超过可用余额。此事关系重大, 该程序尚未加以充分应用。到目前为止, 秘书长尚未采取具体行动来编制综合说明, 并使所涉方案预算问题和订正概算符合应急基金规模。事实上, 可能由应急基金承担的潜在开支出现近乎无限的增加。此外, 第 42/211 号决议所要求的提交所涉方案预算问题和订正概算的截止日期尚未设定。

98. 刚推出的所涉方案预算问题说明中包含了不应从应急基金资源项下支付的几个款项, 这一点令人关注。举例来说, 以前曾从应急基金资源项下支付的未付会议费用, 例如与消除对妇女歧视委员会相关的费用, 应按照第 41/213 号决议在方案预算内加以审议。此外, 新增员额的请求应在方案预算内审议, 而不应作为由应急基金承担的追加开支。

99. 他的代表团决心按照大会第 41/213 和第 42/211 号决议努力确保适当考虑由应急基金承担的开支。

100. **Sena 先生** (巴西) (也代表阿根廷发言) 表示支持委员会面前所有的、包括与发展活动相关的所涉方案预算问题说明。他的代表团赞同秘书长为人权理事会提出的全部员额和资源要求, 以期为大会第 60/251 号决议确定的普遍定期审查过程提供全力支持。他的代表团将慎重考虑行预咨委会关于全面实施普遍定期审查的建议可能产生的负面影响。

101. **萨哈先生** (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 回应瑞士代表提出的意见, 说关于 A/C.3/62/L.84 号决议草案所涉方案预算问题的说明 (A/C.5/62/12) 中提到的大会管理项下所需资源为 3 800 000 美元, 用于会议临时助理人员, 占大会和会议管理部拟议预算的 0.5%。鉴于已建议新增口译小组和审校能力, 关于是否所有临时人员均有必要的质疑也很合理。根据第 28 E 款 (行政部门, 日内瓦), 所需经费仅为拟

议预算的 1%。第 27 款（公共信息）的情况与之类似。穷尽所有的匀支机会也是合理的管理做法。如果现有的经费不足，总可以通过执行情况报告获得资源。行预咨委会所有的建议都没有意图阻碍所涉部门执行所规定任务的能力。

102. **Samayoa-Recarí 女士**（危地马拉）说，她的代表团同意行预咨委会主席提出的意见，并请他书面提交这些意见以便用于有关此事的非正式磋商。

**采购工作队：采购调查所需资源**（A/62/7/Add. 15 和 A/62/520）

103. **Sach 先生**（主计长）介绍了秘书长关于采购调查所需资源的报告（A/62/520）。他说该报告提供了在内部监督事务厅（监督厅）主持下成立的对一些不合规定的采购进行调查的采购工作队的背景资料。工作队成立之后，秘书长在 2006 年 12 月就支持其活动的临时性安排做了报告（A/61/603）。委员会面前的报告中载列了在作出对采购等领域不合规定之处进行调查的长期安排之前在 2008 年支持工作队继续维持的临时安排。

104. 监督厅报告了工作队于截至 2007 年 6 月 30 日的 18 个月期间内的活动情况（A/62/272）。在撰写这份报告时，工作队共接受 341 个案子，已调查完其中 63 个。经验表明，调查复杂的大型采购合同耗时甚长，并需要特殊的技能、背景和经验。监督厅已组建了一个具备所需技能的高度专业化团队。因此，工作队通过继续开展工作，将有机会不间断地完成对大量悬而未决的案子进行的调查。

105. 载于 A/62/520 文件的报告提供了 2008 年费用概算。估计总费用为 490 万美元。正如报告指出的，工作队经费将由维和行动预算和经常预算分别按照 85% 和 15% 的比率分摊。预计这些摊款将在相应预算中匀支。

106. 报告中作出的安排本质上是临时举措。加强本组织的调查能力并建立长期安排将需要一个全面的评估。为此，将在续会第一期会议上以秘书长报告的

形式向委员会提交由管理事务部和监督厅联合编写的评估报告。在此期间，工作队有许多重要的工作要做。该报告提供了临时安排，使这项工作得以不间断地继续下去。

107. **萨哈先生**（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主席）介绍了咨询委员会的有关报告（A/62/7/Add. 15），表示咨询委员会在报告中强调了秘书长报告说明的安排的临时性，指出将再次讨论为工作队在审查秘书长即将提出的关于监督厅的报告方面所开展的活动筹资的问题。因此，委员会关于该问题的建议无损于它今后对秘书长即将提出的报告的审议工作。

108. 秘书长估计采购问题工作队 2008 年所需经费为 490 万美元，将由维持和平预算（85%）和经常预算（15% 分摊）。咨询委员会建议大会注意到秘书长拟议的安排和他打算尽可能在有关期间的批款内解决有关所需资源，并在财政执行情况报告中报告这方面的情况。委员会预计这些所需经费核准的批款内匀支。

109. **Hussain 先生**（巴基斯坦）代表 77 国集团加中国发言，表示该集团对成立采购问题工作队以及零零碎碎地向委员会介绍其资金筹措、工作和未来延续的方式有若干关切。这种做法有损于大会第 61/275 和 61/279 号决议。大会在这些决议中请秘书长就监督厅调查司提出全面报告，以便为全面解决该问题铺平道路。因此，该集团作为一种政治让步而参加目前的进程。采购问题工作队是一个临时特设单位，其工作在 2008 年 6 月 30 日之后不应再继续。应在秘书长编写的全面报告范围内看待与本组织调查能力有关的问题。此外，可能应当由审计委员会这种监督机构审查工作队的工作。巴基斯坦代表团将在非正式磋商中寻求这种可能性。

110. **Rashkow 先生**（美利坚合众国）说，美国代表团重视采购问题工作队的工作，因而欢迎拟议的临时财政安排，让工作队能够在 2008 年继续其活动。他注意到秘书长打算尽可能在有关期间的批款内解决有关所需经费，表示需要确保向工作队提供充分的支助，以便它能够完成很多尚未完成的调查。美国代表

团还坚决支持为化解各会员国对监督厅进行调查的方式表示的关切所进行的努力。

111. 因此，美国代表团对尚未印发大会要求的关于如何进行调查的建议的技术报告感到失望，报告中包括对各种标准和程序进行审查。鉴于必须确保本组织具备足够的、公正的、客观的和独立的调查能力，此事应当成为委员会审议的一个最优先事项。

112. 鉴于会员国对如何进行调查所表示的关切以及这种关切对联合国工作人员和其他人的影响，委员会需要迅速采取行动，解决有关的问题。即使本届会议所剩时间使大会无法就该报告采取行动，但还是应该在本届会议上提出报告，这不仅是为了对大会多次的请求作出答复，而且将使大会能够化解各会员国最早表示的关切。委员会在会议主要部分结束之前就采购问题工作队 2008 年资金筹措安排作出决定，对它来说也是至关重要的。

113. Cheok 先生（新加坡）说，对采购问题工作队问题进行的讨论的特点，是影射和误导，遗憾的是这种影射和误导大多数来自于本组织内未透露姓名的来源。任何对工作队的行为表示关切的人都被说成是支持腐败或反对改革，并被指控企图撤销该工作队及其正在进行的调查。这是一种旨在将注意力偏移实际问题的简单的误导。

114. 众所周知，一名新加坡国民在过去 23 个月中不得不接受监督厅和采购问题工作队的调查。新加坡认为该相关人员在调查期间受到不公正待遇，这也是尽人皆知。联合纪律委员会及歧视和其他冤情调查小组的决定为这种看法提供了确证。两个联合国法庭都批评工作队和监督厅所使用的方法，指出该相关人士被剥夺了适当程序。该案很快将提交联合国行政法庭。如果作出赔偿的话，将由会员国而不是工作队或监督厅承担费用。然而，该案已在进展之中。

115. 真正的问题是问责制。没有人认为联合国不应有一个内部审计和调查部门，或在继续对采购方面可能出现的不当行为进行调查的时候撤销采购问题工

作队。然而，预计大会要求的关于对监督厅调查司进行审查的报告将很快出炉。因此，将工作队的筹资工作延长至 2008 年中似乎是合乎道理的，以使委员会有时间在 3 月份讨论该问题，而不会影响工作队继续开展工作的能力。

116. 同时，期望采购问题工作队为自己的行动负责。监督厅和工作队强调透明度和问责制的原则，是合乎情理的。然而，如果这些原则具有任何合法性，在对监督厅和工作队适用时，至少应该同对其他人适用时一样严格。对于他们犯有不当行为的指称，不能仅仅由于他们是调查人员而加以忽视。负责内部监督事务厅的副秘书长书面公开表示她的工作人员没有任何不当行为，这同本组织两个法庭的报告相反，这两份报告指控在调查过程中出现不当行为。甚至行政法庭以前也批评过本组织处理适当程序权利的做法。

117. 为了保证透明度和问责制，应当由一个独立的特设小组或审计委员会和独立审计咨询委员会这种经过考验的机制来对调查人员的行为进行调查。显然不能合理地指望监督厅和工作队对自己进行调查。这并不是一个无关轻重的问题：各种指控并非来自于一个愤愤不平的工作人员，而是来自本组织自己的法庭。有必要确定每一个接受调查的联合国工作人员均受到公正的对待。必须认真确保不侵犯各种权利和不违反各种程序，以保持该系统的完整性以及对其开展适当工作所赋予的信任。

118. 新加坡于 1994 年支持成立监督厅，在 2006 年成立采购问题工作队时并未予以反对。大多数代表团都支持两个单位的主要目标。然而，应该区分对目标的支持和对所使用方法的支持。工作队必须达到会员国期望它达到的公正、负责和透明的高标准。如果本组织的两个法庭均对工作队是否达到这些标准产生质疑，会员国就有责任要求作出解释。如果对工作队采用一套标准，而对它所调查的人采用另一套标准，是有违良知的。如果对调查是否公正持有怀疑，就应当对调查人员进行调查以解决问题。问责制的核心就是人人负有责任，包括采购问题工作队。

119. **Nagesh Singh 先生**（印度）赞同新加坡代表和代表 77 国集团加中国的巴基斯坦代表所作发言，指出采购问题工作队成立时只是作为临时特设的单位，用以解决一个具体问题。印度代表团当时支持工作队的成立。然而，其业务工作中缺乏问责制。此外，它的一些有关已查实的亏空金额的指称与秘书处的说法相矛盾，而没有人去判断这些成功的指称是否准确。

120. 印度代表团同意一种看法，即采购问题工作队所需资源是另一个分期编制预算的例子。尤其是在对监督厅调查司的更全面审查范围内，需要对工作队加

以密切检察。印度代表团感到遗憾的是相关报告无法在会议主要部分结束之前出炉，期待在复会中审查该报告。他同意应当向采购问题工作队划拨资源，用于 2008 年 6 月 30 日终了的时期。最后，他再次表示印度代表团支持在本组织内设立一个胜任、公正、独立、透明和负责任的调查单位。

121. **Hussain 先生**（巴基斯坦）代表 77 国集团加中国发言，要求将即将出炉的关于调查司的报告提请维持和平行动特别委员会注意。

下午 12 时 55 分散会。